

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16-2017 学年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29 号）要求和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加快推进高校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建设的通知》（皖教秘〔2015〕463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根据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16-2017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现编制 2016-2017 学年度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内容包括工作概述、信息公开情况、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等。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办公室（电话：0562-2864456，电子邮箱：agzybgs@163.com）。

一、概述

2016-2017 学年，我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总体要求，以党的群众路线为工作指导方针，着力完善健全信息公开配套制度，进一步强化制度落实，主动创新，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一年来，学院无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并逐步加强。

（一）加强组织领导。学院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严格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要求，根据《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切实抓好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人事变动、机构调整和工作需要，及时调整充实学院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以学院信息化完善为平台，组织专业团队开展了信息公开网站的持续完善工作。

（二）确保信息公开流程的规范性。对于拟公开的信息，由信息拥有部门负责人提出公开范围和公开方式的建议，提请分管领导审核后，送交

信息公开办公室。信息公开办公室对报送信息逐一进行保密性审查，报请院长审批后予以公开。学院的信息公开严格按照流程进行，杜绝因图方便直接将信息上网的现象。

（三）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性。进一步落实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教育重点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和目录标准与信息内容规范》文件要求，学院确定了师生员工和社会关切的“招生就业、财务管理”等方面为信息公开重点事项，并做到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审核流程并予以公开；其他信息做到每月或隔月归集，定时公开。对于公众提出的信息申请，按照《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规定的流程，及时予以处理、答复，及时准确地提供有关信息。

（四）确保信息获取的便捷性。信息公开办公室积极创新工作载体，运用现代化手段，借助新媒体优势，开辟了校园网站、校园 LED 显示屏、信息公告栏、宣传橱窗、校内刊物、飞信、微信公共号等多种方式，确保师生群众便捷地获取信息。设立了信息公开意见箱，坚持深化“学院领导接待日”制度。及时收集师生群众对学院各项工作的意见，对其中反映的突出问题和合理诉求，及时报告学院领导予以解决。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总体情况

学院严格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要求，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期间主动公开信息 1592 条。其中通过网络形式公开信息数量为 864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公开 642 条；在公告栏张贴、电子屏发布 50 余条。此外，学院发布《教学督导报》、《学工之声》等院报 10 期；发放招生简章 16000 份，邮寄新生入学指南和学院学生资助政策手册 1607 份；接受电话咨询 950 人次、现场咨询 800 人次。

所有信息依流程进行公布，并做到及时更新。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学院主要通过以下形式发布相关信息：

1. 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网站，分内网公开和外网公开。外网公开的网站地址为：www.ahip.cn。

2. 通过校园 LED 显示屏、宣传橱窗、学院广播站、学院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公开相关信息。

3. 通过公文、通报、通知、校内刊物等形式进行信息公开。

4. 通过《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年鉴》、《铜陵市志》等公开相关信息。

5. 通过召开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教学工作大会、各级各类座谈会等公开有关信息。

（二）重点公开内容说明

1. 积极做好招生信息公开工作。我院着力打通中高职人才培养通道，多渠道拓展招生途径。积极落实分类考试招生政策，在安徽省教育考试院的指导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下，学院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采取文化课基础测试和综合测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按照公平、公正、公开择优录取的原则，于 2017 年 4 月底完成招考工作，并在学院网站招生专栏及时公布了考试名单及相关信息。

在学院网站的招生就业处网页内分设“招生网”和“就业网”两个入口。在招生网内列有“招生计划、招生政策、专业介绍、录取查询、在线咨询、历届资料、答考生问”等栏目，并严格按照程序及时公布信息公开内容，确保招生工作公开透明，便于师生和社会公众快捷搜索到所需信息。招生章程、政策、计划、费用、专业介绍、程序、制度、录取结果、邮寄单号均在专题网上第一时间发布，开通录取结果查询、考生在线咨询等功能，方便考生。同时，学院在微信公众号、公告栏等同步发布相关信息。

2. 积极做好财务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实施“阳光财务”。学院财务工作坚持透明、公开原则，通过学院 OA 系统，各类会议和文件等形式向全校师生及时公布财务管理制度、教育收费项目、依据、标准等相关规定。

学费标准及收费依据随新生录取通知书邮寄，并在新生入学报到现场摆放展板对教育收费项目及标准进行公示，以便师生和社会公众参阅并监督。

3. 积极做好其他与师生员工利益密切相关和社会关注度高的重要事项。如学院人才招聘信息，岗位聘任和管理，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选拔和管理，职称评审办法和结果，人事任免信息等有关人事工作信息；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奖励处罚等学生工作信息；学院餐饮服务、宿舍服务、维修服务、校园安保、户籍管理等后勤保卫信息；学院招投标管理、资产管理、校园基建等资产管理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院未收到有关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基于我院对于信息公开工作的努力和投入，基本赢得了师生的认可，社会反响较好。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学院未收到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

六、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总体上看，我院的信息公开工作正在有序、有力、有效地推进。通过学院的信息公开，保障了师生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促进了学院依法治校、服务社会的作用。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如信息公开网络平台建设不够完善，功能较为单一；信息发布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等。在今后的工作中，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改进：

（一）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意识，真正做到“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

（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优化主动公开流程，发布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健全信息公开申请处理机制，确保答复依法、答复有据。

（三）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提升公开信息质量，实现专人负责、

及时公开，争取实现对目标群体的全覆盖。在发挥传统媒介作用的，充分利用新媒体的技术优势和平台特点，将信息公开和咨询服务紧密结合，在微博、微信等平台中加强互动功能，进一步提供畅通、即时、优质的信息服务，不断增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和认同感。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八、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一) 基本信息 (6 项)

<http://www.ahip.cn/>

1. 办学规模、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http://www.ahip.cn/type1/01011401.html>

学院机构设置

<http://www.ahip.cn/type1/01011403.html>

2. 学院章程及制定的各种规章制度

<http://172.30.4.48/Portal/Office/>

<http://www.ahip.cn:81/bgs/type/100105.html>

3. 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http://172.30.4.48/Portal/Office/>

4.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http://www.ahip.cn:84/jwc/type/13010302.html>

5. 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http://www.ahip.cn/type1/01011402.html>

<http://172.30.4.48/Portal/Office/>

6.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http://www.ahip.cn:81/bgs/type/100114.html>

(二) 招生考试信息 (8 项)

7. 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招生章程:

<http://www.ahip.cn:84/zsw/type/1502203.html>

招生计划:

<http://www.ahip.cn:84/zsw/type/150205.html>

8. 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
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学院自主招生情况如下:

<http://www.ahip.cn:84/zsw/type/150203.html>

9. 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
取最低分

<http://www.ahip.cn:84/zsw/type/150206.html>

10. 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 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
结果

咨询及申诉渠道:

<http://www.ahip.cn:84/zsw/type/150209.html>

学院本学年度没有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事项。

11. 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 各院(系、所)
或学科、专业招生研究生人数

学院无此事项。

12.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学院无此事项。

13.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学院无此事项。

14.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学院无此事项。

(三)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7 项)

15.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http://172.30.4.48/Portal/Office/>

16.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学院无此事项。

17. 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学院无此事项。

18. 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投标

<http://www.ahip.cn/type1/010113.html>

19. 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http://172.30.4.48/Portal/Office/>

20. 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http://172.30.4.48/Portal/Office/>

21.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http://www.ahip.cn:84/zsw/default.html>

<http://www.ahip.cn/portal.do>

(四) 人事师资信息 (5 项)

22.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学院无此事项。

23.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学院无此事项。

24.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http://www.ahip.cn:83/rsgl/type/110304.html>

25.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http://www.ahip.cn:83/rsgl/type/110302.html>

26.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http://www.ahip.cn/portal.do>

(五) 教学质量信息 (9 项)

27.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学院无此事项。

28. 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http://www.ahip.cn:84/zsw/type/150202.html>

29.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
占总学分比例

[http://jw.ahip.cn:8484/\(gdozbb55ngibzv551cw3nd45\)/default2.aspx](http://jw.ahip.cn:8484/(gdozbb55ngibzv551cw3nd45)/default2.aspx)

30.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
总门次数的比例

学院无此事项。

31.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http://www.ahip.cn:84/jyw/type/150102.html>

<http://www.ahip.cn:84/jyw/type/150105.html>

32.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http://www.ahip.cn:84/jyw/news/145189654010688548.html>

33.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http://www.ahip.cn:84/jyw/news/145189654010688548.html>

34.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学院无此事项。

35.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学院无此事项。

(六)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4 项)

36. 学籍管理办法

<http://www.ahip.cn:84/jwc/type/130112.html>

37.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管理规定：

<http://www.ahip.cn:83/xsgl/type/140113.html#>

<http://www.ahip.cn:83/xsgl/type/140107.html>

申请：

<http://www.ahip.cn:83/xsgl/news/146189883529027035.html>

38.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http://www.ahip.cn:83/xsgl/type/140113.html#>

39. 学生申诉办法

<http://www.ahip.cn:83/xsgl/news/136636637228172886.html>

(七) 学风建设信息 (3 项)

40. 学风建设机构

<http://oa.ahip.cn/Portal/Office/>

41. 学术规范制度

<http://oa.ahip.cn/Portal/Office/>

42.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http://oa.ahip.cn/Portal/Office/>

(八) 学位、学科信息 (4 项)

43. 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学院无此事项。

44. 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学院无此事项。

45. 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学院无此事项。

46.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学院无此事项。

(九)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2 项)

47.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学院无此事项。

48.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学院无此事项。

(十) 其他 (2 项)

49. 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学院无此事项。

50.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2016 年印发的校本安全手册《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校园安全手册》，师生人手一本。其他信息公布：

<http://www.ahip.cn:85/wzbwb/type/17010301.html>

<http://www.ahip.cn:85/wzbwb/type/170104.html>

<http://www.ahip.cn:85/wzbwb/type/170106.html>

<http://www.ahip.cn:85/wzbwb/type/170107.html>

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17 年 10 月 30 日